

诗词曲赋

我的老母亲

□南庄子

母亲活着的时候
我好想回家
不是为了我想母亲
而是为了母亲想我
每个周末,我与黄昏赶在山路上
和煦的风,从耳边吹过
我知道,这是母亲在抚摸我的手

母亲活着的时候
我好想回家
不是为了我看看母亲
而是为了母亲看看我
每个周末,我与黄昏赶在山路上
不平的路,在脚下颠簸
我知道,这是母亲盼我归来心跳

母亲走了
带走了我们快乐的家
孤苦的父亲,守着
两眼空洞洞的窑洞
我知道
那是母亲永远凝望的眼睛

我每次离家
总会回望那窑洞
瞭见送行的母亲
顶着雪白的发,挥动着弯曲的手
在扑簌簌的泪水中
模糊、融化、消失

阅读有感

永恒的凝视

——读南庄子《我的老母亲》一诗

□张炜生

南庄子的《我的老母亲》,并非仅仅是一首抒发悼亡之痛的诗作,它在朴素叙述的同时,揭示了关于亲情、生命与死亡之间一种令人心颤的凝视辩证法——生者与逝者,彼此的目光如何穿透时空界限,维系着那无法被死亡真正割断的眷恋。

诗歌前两段以复沓结构呈现母亲在世时“我”的归途。但归家的动机并非寻常所言的“我想母亲”或“我看看母亲”,而是“为了母亲想我”和“为了母亲看看我”。这一细微的视角转换,将诗行重心从“我”的思念,悄然移向了母亲焦灼的守望。那拂过耳畔的“和煦的风”被感知为“母亲在抚摸我的手”,脚下“颠簸”的“不平的路”被解读为“母亲盼我归来心跳”。于是,“我”每一次跋涉,都成为对母亲思念的应和。山路上的风与坎坷,经由诗人通感般的想象,被赋予母亲身体的温度与律动——物象与心象在此奇妙交融,幻化出母亲无处不在的殷切身影。

当母亲离去,诗歌情绪陡转。母亲不仅带走了自身,也带走了“我们快乐的家”。曾经温情的家,徒剩“孤苦的父亲”与“空洞洞的窑洞”。但诗人以惊人的想象赋予这空洞以永恒的生命:“我知道,那是母亲永远凝望的眼睛”。窑洞的“空”被点化为母亲凝望之眼的“盈”——这目光超越了生死,成为一种永恒的见证与守候。于是,“我”每一次离家,都必然“回望那窑洞”,在泪眼婆娑中,依稀望见“顶着雪白的发,挥动着弯曲的手”的母亲的身影,在模糊中最终“融化、消失”。

母亲的形象在生时被物象化(风、山路),在死后却被空间化(窑洞的眼睛)。这双重转化构成一种深邃的互文:生时母亲的凝视依附于自然律动,逝后她的目光则融入承载家族记忆的空间。窑洞那对“永远凝望的眼睛”,正是生者内心永恒凝视的外化——诗人回望窑洞的刹那,实则是将内心对母亲形象的追忆,投射于那象征性的空间之上。

这首诗的魅力,正在于它揭示了亲缘中凝视的双向性与超越性。生时母亲的目光牵动游子归程,身后她的凝望化为空间与记忆永恒坐标。每一次回望窑洞的泪眼模糊,都让母亲的形象在消逝瞬间获得重生。死亡在此并非终点,而是一种目光的升华——当血肉之躯化作不朽的凝视,生离死别的鸿沟,竟被这超越时空的深情回望温柔弥合。

那窑洞如眼窝般的凝视,最终成为生者与逝者跨越界限、彼此确认的精神殿堂——在每一次回眸中,生命以目光的形式,抵抗着时间最冰冷的规则。

我的阅读之旅

□李晋

我永远无法忘记自己第一次痴迷于阅读时的情景:幼时刚刚识得几个字,一次到亲戚家,看到表哥书桌上随意散放着一本儿童历史启蒙书籍,里面讲述了炎黄二帝的故事,是学校教科书里没有的内容。读罢,我被深深吸引,觉得新奇有趣,紧捧书卷,爱不释手。自此,我和阅读结缘。

上学时,语文课上的每一篇课文,对我来说都是一个动人的梦幻场景:读罢《桃花源记》,总想着自己撑起一叶扁舟,去寻找那藏匿于落英缤纷中的人间天堂;自学了《小提琴家杨科》,既感慨小杨科的演奏天赋,又难过其悲惨的身世,于是动手用文具盒和橡皮筋做了把“小提琴”,装模作样地练了起来;看过了《金色的鱼钩》,想到老班长忍饥挨饿却为战士们端来一碗碗鱼汤,自己最终倒下不起,竟忍不住潸然泪下。

学校课本上的文章早已满足不了我的阅读需求,家里的课外书,故事书塞满了整个书包,在当时也算是不小的藏书量。一次整理储藏室,我找到一本厚厚的书,拂去上面的尘土,发现是肖洛霍夫的《静静的顿河》,从此我开启了对俄国文学的阅读。契诃夫、果戈理、托尔斯泰、陀思妥耶夫斯基等等,这些熠熠生辉的文学巨匠,向我展示了俄国文学黄金时代的辉煌成就。俄国文学就像哺育它的那片寒冷土地一样,整体氛围萧瑟而压抑,在给阅读者带来强烈精神洗礼的同时,也背负起了反思问题的责任使命,这也正是文学作品所提供的艺术价值和社会价值的体现。

也许是因为生活圈子小,身边的同学、同事、朋友,喜欢理工、体育和各种艺术门类的人很多,但和我一样喜欢史学

研读的人,却寥寥无几。印象中,学生时代的第一本历史教科书,封面上画着一个地动仪的想象图,书中关于朝代、人物的讲述,对我有着深深的吸引力。《新华字典》是本工具书,但我经常翻看的是字典最后的中国历史年代表,并将其背得滚瓜烂熟、牢记在心。

和语文课本一样,学校的历史教科书渐渐也不能满足我的阅读需求了。于是,我将目光投向柏杨的《中国人史纲》,第一次从全新视角重新审视中国历史,也对“历史是一个任人打扮的小姑娘”这句话,有了真切而深刻的体悟。费正清作为享誉世界的汉学专家,由他担任主编的《剑桥中国史》堪称巨著,书中必然有着更全面透彻、别具一格的观点,我也曾斗胆翻阅,浅尝其中一二。《历史的细节》则是近年来我读过的颇具特色的史学专著:该书以“大历史”视角,重新审视“物”在现代文明形成中的作用,最大的特点便是信息量大、启发性强,难得它将知识性、思想性与趣味性融为一体。

一直很喜欢“古希腊三贤”之一苏格拉底的一句话:“我不是一个智慧的人,我只是个爱智慧的人。”诚然,人作为万物之灵,不应只满足于口腹之欲。苏格拉底的弟子、同为“三贤”的柏拉图,著有《理想国》一书——这部书中译本厚达600多页,分为十卷,字数超50万。单看篇幅,便少有人能有足够毅力通读,我目

前也仅是稍有涉猎。

阅读一本两千多年前的著作,意义何在?答案是:该书不仅是西方哲学思想的源头之作,更是乌托邦文学的奠基典范。《理想国》既是涵盖多领域的“百科全书”,也探讨着生活中最本质的问题,比如理性、财富、公正,以及个人与家庭、个人与社会的关系。这些既是生活中不可或缺的话题,也在很大程度上构成了人类的永恒终极命题,能让我们摆脱狭隘的视角与思维,在更高维度理解人类社会与自我存在的意义。

还有明代著名哲学家、文学家、军事家王阳明所著的《王阳明全集》。作为中国古代最后一位思想大家,王阳明治武功皆称于世;书中在“知”与“行”的关系上明确主张:要知,更要行;知中有行,行中有知;知必然要体现为行,不行则不能算真知——这便是“知行合一”,二者互为表里,不可分割。

或许有人觉得,哲学类书籍的内容虚无缥缈、不够实际。对此,不妨用黑格尔的话作答:“一个民族有一群仰望星空的人,他们才有希望。”

文以赏心,史以醒目,哲以澄思。我与阅读结下的缘分,正靠着这三条纽带紧紧维系,让我在“阅而广之、读而敏之”的清苦旅途中,坚定前行。也愿更多同好能加入“阅读”这条精神的康庄大道,共赴这场心灵的盛宴。

最美阅读 我身边的读书故事

主题征文

心灵感悟

小路带我回家

□贾志强

那条小路,我整整走了十五年。从蹒跚学步到束发成童,我都在那条小路上奔走。我熟悉那条路上的每一块石头,就像那条路熟悉我的每一个足音——从家里出发,去玩耍、去上学、去看外面的世界;累了、倦了,再沿着小路回家。

小路属于村中的巷道,两边依稀的人家,或是正面,或是背面,或是侧面,自自然地散落,不挣不抢。巷道本就不宽阔,勉强能通过一辆马车或小型拖拉机,所以只有冬天拉煤时,马车才会颠颠地来,拖拉机才会突突地过,一群小孩子跟在车后跑着看稀罕。

小孩子总觉得累,穿着自家做的布鞋在小路上健步如飞。其实小路并不平,甚至有些坑坑洼洼。先人们就地取材,青石、砂石、卵石间或用着,任由岁月打磨。岁月也不负众望:青石被踩出了光,砂石被磨出了粉,只有卵石顽劣,固守着起初笨拙的模样。

北方少雨,巷道不会专门修建河道。夏季暴雨一来,落雨成河,在小路上漫过、卷过、滚过,向村外的小河汇集。人们只好暂时停下出行的脚步,把小路让给河水。雨过天晴,河水带走些泥沙,留下些杂草,还有石间洼地里的小水坑。孩子们便折了纸船在水坑里玩,或是把泥巴捏成碗状,摔在地上听“啪啪”响。

冬天下雪,还没等雪盖满小路,就有人出来清扫。像是约定俗成的责任区,雪地上很快现出了两条黑痕:一条通向自家门口,一条在小路中央蜿蜒,枝杈杈连起来,俨然一株梅树的老桩。这时,有青石的地方最是危险——本就溜光的石面,再裹上雪,没少让人摔跤。于是便

有人挑一担炉灰垫路,老桩上顿时又“开”出数朵灰色的梅花。

北方的村庄里当然没有真的梅花,但小路两旁也不乏自然的馈赠。榆树刚长出榆钱,孩子们就兴奋地撸啊撸;高处的榆钱够不着,只能望“榆”兴叹,任由它们借着风的力量铺满小路。洋槐开花时,一树雪白,孩子们又忙着摘啊摘,等高处的槐花泛了黄,也只能看着它们落在路上,像藏着淡淡的怅惘。邻家的苹果树探出头来,一树繁花经不住蜂蝶绕,没几天就落了一地的白……

曾有个小孩在小路边泪眼婆娑。那是三岁的我,望着小路的方向痴痴地等,等母亲归来。那时虽不谙世事,却知道小路的尽头是远方,能盼来母亲的声音。

不到六岁时,我开始上学,背着书包独自走向学堂。我用脚步丈量着学堂与家的距离,也丈量着欢乐与惆怅的间隔。那条小路,就像雨后的河,载着我梦想的小船扬帆起航。

是谁躲在小路尽头暗暗啜泣,缩在别人家的墙脚不敢回家?那是八岁的我,满是害怕与恐惧——因为贪玩,把打

酱油的钱弄丢了,只好选择逃避。直到父亲四处寻来,把我紧紧搂在怀里。

不到十一岁,我要去读初中了。初中在五里开外的镇上,得先走出小路,再走大路。每天往返会不会有危险?和新学校的同学能不能处好?身体吃得消吗?学习跟得上吗?我第一次有了少年的烦恼与彷徨。

是谁摇摇晃晃地挑着水,泼洒了一地的甘露?那是十二岁的我,第一次主动分担家务。尽管肩膀还稚嫩,动作也笨拙,但小路见证了我的成长,见证了我的担当与付出。

十五岁那年,我们全家搬迁。我向老屋挥手告别,踏着小路离开,从此再没回来。小路好像知道我的欣喜,不怪我的“寡情”,只是闷声不响,在我鞋底印下细碎的声音,像温柔的掌声。

后来,我很少回老屋,也很少再走那条小路。可它总在我梦里延伸,一次次带我回家。梦里的自己,在不同年龄段里交错,划出一道悠悠的成长曲线。或许,在生命开始的地方,真的有一条无形的“脐带”在牵扯,剪不断,理还乱。

